

附件4

中直驻柳或外市单位属地评审模板

(适用于在我市参加评审并由我市发文发证情形)

关于同意XXX单位(XXX同志)参加柳州市 XXX系列XXX职称评审的函

柳州市 XXX 系列职改办:

对整个单位: XXX 单位属我单位(市)所属驻柳单位, 鉴于我单位(市)暂未设置 XXX 评审专业/尚未组建 XXX 系列 XXX 职称评委会, 同意该单位在柳州市参加 XXX 系列 XXX 专业职称评审, 并请代为发文发证。今后如无变换, 均按此执行。

对个人: 我单位(市) XXX 同志, 拟申报 XXX 系列 XXX 专业职称评审, 鉴于我单位(市)暂未设置 XXX 评审专业/尚未组建 XXX 系列 XXX 职称评委会, 同意其在柳州市参加 XXX 系列 XXX 职称评审委员会, 并请代为发文发证。

请予大力支持为盼!

中直单位人事主管部门/外市企业

总公司、集团人力资源部门

XXXX 年 X 月 X 日

附件5

中直驻柳或外市单位委托评审模板

(适用于在我市参加评审但由原单位/省发文发证情形)

关于委托代评XXX同志XXX系列 XXX职称的函

柳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我单位(市)xxx同志从事XXX专业技术工作,拟申报XXX系列XXX专业职称评审,鉴于我单位(市)暂未设置XXX评审专业/尚未组建XXX系列XXX职称评委会,现委托贵办推荐至相应系列XXX职称评审委员会代为评审,并及时将评审结果函告我单位。

请予大力支持为盼!

中直单位人事主管部门/市级职改部门

XXXX年X月X日

附件 6

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1	个人信息	<p>1.按系统规定模块如实填写上传材料。</p> <p>2.上传的个人相片须为本人近期 2 寸免冠正面彩色证件照，以清晰为准，照片人物不能扭曲变形。</p> <p>3.联系方式填写时，务必填写正确无误的手机号码，以便查收系统短信通知。</p>
*2	学历证书材料	<p>1.国有企事业单位申报人员如实填写学历情况，学历真实性由单位负责核实。</p> <p>2.非公领域申报人员，教育部学信网能够查询到学历的申报人员，上传教育部学信网查询结果至指定位置；教育部学信网不能够查询到学历的申报人员，需提供学历证书原件、查档材料或学历认证机构出具的学历认证等相关材料，扫描上传至指定位置。</p>
*3	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材料	<p>下一级职称证通过在线审验能够实现查询共享的，不需要提供职称证书材料，仅需提供证书编号等查询基本信息。如不符合上述情况，需手动填写证书信息后，将证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指定位置。</p>
*4	继续教育材料	<p>申报前完成规定的 2022 年度公需科目学习考试任务。2021 年度继续教育（含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学时完成情况，作为推荐参评的重要参考条件。完成专业科目学时的，要及时登录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学时登记。</p>
*5	论文著作材料	<p>提交的论文著作符合相关评审条件要求，且必须是取得现有职称以来完成的论文著作等学术成果，不包含任现职期间为完成学历教育而发表的论文或著作。在期刊发表的论文，必须同时附上期刊封面、目录、版权页及全文等扫描上传到指定位置。专著只需提供封面、目录和内容提要或本人完成的主要章节等扫描上传到指定位置。同时提供刊物在国家新闻出版署门户网站的查询截图。</p> <p>根据自治区职改办有关决策咨询类信息激励机制，申报职称时，个人撰写的决策咨询类信息，单篇获党中央、国务院信息刊物采用的视为国家权威期刊报刊 1 篇，其中获党中央、国务院领导批示的视为国家权威期刊报刊 2 篇；获党中央、国务院信息刊物综合采用的视为国家权威期刊报刊 0.5 篇，其中获党中央、国务院领导批示的视为国家权威期刊报刊 1 篇。个人撰写的决策咨询类信息，单篇获自治区党委、政府信息刊物采用的视为核心期刊 1 篇，其中获自治区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批示的视为核心期刊 2 篇，获自治区党委、政府其他领导批示的视为核心期刊 1.5 篇；获自治区党委、政府信息刊物综合采用的视为公开发表论文 1 篇，其中获自治区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批示的视为核心期刊 1 篇，获自治区党委、政府其他领导批示的视为核心期刊 0.5 篇。同一篇决策咨询类信息被不同类别信息刊物采用，以及信息采用后获得领导同志批示的，按最高标准计，不累计。根据信息管理有关规定，以上规定的决策咨询类信息不含部门信息刊物或专项工作信息，决策咨询类信息折算论文情况，以自治区党委信息综合值班室或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信息处出具的采用告知单为依据，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的证明不予认可。</p>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6	主要经历材料	主要学历从大、中专院校以上填起；工作经历从参加工作时填起，包括在不同时期从事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及所担任的职务或职称。
*7	工作业绩要求	工作业绩必须是申报人取得现有职称以来从事专业技术工作所取得的业绩，包括项目（或课题）的名称、项目规模、等级和工作内容、本人所起作用、完成情况或效果（效益）、获奖及专利情况等。业绩成果原则上需要提供充分的佐证。材料应为原件扫描，如提供复印件应由单位标注“与原件一致”、日期并加盖公章。
*8	辅助证明材料	1.民营企业和社会组织人员申报，应提供在申报单位连续6个月以上（不含申报当月）个人社保缴费记录。申报人工作经历应与社保缴费记录一致。对于6个月内有工作单位变动的，应提供相关情况说明和证明材料。 2.申报人存在身份证号码非正常升位（变动），且出现不同身份证号码关联的证明材料的（如学历、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应在申报材料中提供户籍管理部门关于两个身份证号码属于同一人的证明材料。
*9	无职称申报其他辅助材料	1.应提供《专业技术人员无职称申报审批表》。 2.提供达到无职称申报年限要求的证明材料。应同时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缴费证明。合同单位应与与社保缴费记录一致。 3.应提供《专业技术工作年限（合同及社保）明细表》。
*10	破格申报其他辅助材料	1.应提供《专业技术人员破格申报审批表》 2.提供达到破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11	其他辅助材料	1.提前1年申报“双定向”职称人员应提供满足提前申报条件的工作年限证明材料。包括企业劳动合同及对应的社保缴费证明或事业单位入编（聘任合同）。 2.具备工程类专业学位工程技术人才提前1年申报相关专业职称的，应提供工程硕士（博士）学位证书等证明材料。 3.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队员应提供市、县组织部门选派工作队员的通知文件等证明材料。 4.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专业技术人员应提供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转发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的通知》文件规定情况的证明材料。

注：序号前标注“*”的为一票否决指标。

附件 7

专业技术人员无职称申报审批表

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 别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及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专业技术 工作年限		拟申报职称	
申请 理由					
证明 材料 清单					
单位 审批 意见	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8

专业技术工作年限（合同及社保）明细表

单位名称：

申报人：

申报职称：

工作单位	专业技术工作年限证明材料				备注
	签订合同情况		缴纳社保情况		
	时间段	年限小计	时间段	年限小计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年 月	
专业技术工作年限情况	签订合同累计： 年 月		缴纳社保累计： 年 月		

说明：申报人根据所提供的合同和社保缴费证明等材料分别按所在单位逐份逐条填写。对某一时间段无法提供合同、社保，或所在单位与社保单位不一致的，应在备注栏中进行说明。

附件 9

专业技术人员破格申报审批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及专业				现工作 单位	
现职称 及取得时间				拟申报 职称名称	
破格 申报 理由					
证明 材料 清单					
单位 审批 意见	公章 负责人： 年 月 日				